

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 5 届董事会第 21 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 5 届董事会第 21 次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17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3 月 7 日以邮件、电话或专人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推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

2016 年 3 月 17 日，经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2016 年第 19 次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申请未获得通过。在此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决定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并根据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的审核意见以及海南波莲水稻基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波莲基因”）新型 SPT 技术体系相关专利的实际申请进度和经营策略调整等情况，在原申请材料中补充和完善波莲基因未来一段时间的盈利预测等内容，同时协调相关各方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各方面工作。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会议所审议议案因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黄培劲先生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有效表决票为 7 票。

特此公告。

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17日